

中国科学院

科发规函字〔2025〕71号

中国科学院发展规划局关于组织开展 第二十六届中国专利奖院内遴选 工作的通知

各院属单位：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十六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国知发运函字〔2025〕152号）要求，启动第二十六届中国专利奖院内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评条件及方式

参评条件详见《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十六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评奖办法等材料详见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专利奖专栏（网址：<https://www.cnipa.gov.cn/cn1/cn141/index.htm>）。

根据通知要求，中国专利奖采用项目推荐方式，各单位可通过中国科学院、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知识产权局、各有关全国性行业协会（不包括学会、商会）、中国科学院院士或中国工程院院士等进行推荐。

二、推荐名额及要求

我院作为推荐单位，推荐名额共15项。每个单位限申报1项。
要求各申报单位推荐程序、公示情况符合国家知识产权局要求；

申报书所填写材料内容属实、完整，不存在任何涉密内容；已与项目涉及的全体专利权人、发明人（设计人）确认，均同意参评；并对正式推荐项目的全部专利权人、发明人（设计人）进行考察，按照规定征求纪检监察和公安等部门意见。

推荐工作进一步突出高质量发展要求，优先推荐具备突出的专利产业化效益或社会效益，特别是在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前沿科技领域、突破“卡脖子”技术难题等方面形成的核心专利。

三、申报材料

拟通过我院推荐参评的，请严格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通知要求，提交如下申报材料。

（一）推荐材料

推荐材料1份（纸质件和电子件），包括以下三个文件：

1. 推荐函及材料确认表。加盖单位公章，模板详见附件1。

2. 推荐程序及公示情况说明。申报单位对符合参评条件的推荐项目，在广泛征求意见基础上提出推荐意见，并在本单位通过网络或书面形式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经核实处理后再次公示无异议后，提供项目推荐程序及公示情况说明，包括文字说明及必要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现场公示的提供现场公示照片近景、全景各1张；网络公示的，提供网络公示全文截图。

3. 征求意见材料。包括项目涉及的全部专利权人和发明人（设计人）均同意参评的声明和征求意见表，模板详见附件2。同意参评声明签字、盖章；征求意见表加盖各单位纪检监察、人事、审

计部门及所在地公安部门公章。

（二）项目资料

项目资料 1 份（电子件），每个推荐项目包括以下四个文件：

1. 中国专利奖申报书。请使用《中国专利奖申报书（2025 年修订版）》模板（下载网址：https://www.cnipa.gov.cn/art/2025/10/29/art_394_202256.html）。WORD 文档，格式不得变更，以“专利号+申报书”命名。

2. 附件。如图片、照片、获奖证书、项目应用证明等材料扫描件，其中，填写专利许可情况的，应当提交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证明；填写专利质押融资情况的，应当提交专利权质押登记通知书；对于主要依靠参评专利取得市场竞争优势的，应当提交参评专利涉及的产品在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上的备案证明；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可以提交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参评专利经济效益专项审计报告等证明材料。所有附件嵌入一个 PDF 文档，封面做目录，大小不超过 20M，以“专利号+附件”命名。

3. 专利授权公告文本。可从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下载，PDF 文档，以“专利号+授权公告文本”命名。

4. 推荐理由。从“专利质量”“技术先进性”“运用及保护措施和成效”“社会效益及发展前景”四个方面陈述。要求重点突出，语言精炼，控制在 500 字以内，模板详见附件 3。

四、申报时间

凡拟通过我院推荐参加中国专利奖评选的项目，请于 2025 年

12月8日（星期一）前，将所有申报材料纸质件报送至发展规划局知识产权管理处，电子件发送至指定邮箱。逾期不予受理，纸质件以快递寄出日为准，电子件以收到邮件时间为准。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发展规划局知识产权管理处

联系人：梁栋

联系电话：010—68597254

材料接收邮箱：ip238@cashq.ac.cn

收件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52号 100864（材料统一采用EMS快递报送）。

附件：1. 推荐函（含材料确认表）

2. 同意参评声明和征求意见表

3. 推荐项目理由

中国科学院发展规划局

2025年11月14日

（此件主动公开）